

附錄（四）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單獨招生
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收件編號： 第1聯 學校存查聯

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電話
本人自願放棄 貴校四技部_____學系單獨招生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
此致		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		
學生簽章：_____		
父及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、_____		
日期： 年 月 日		
教務處戳章		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單獨招生
錄取考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收件編號： 第2聯 考生存查聯

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電話
本人自願放棄 貴校四技部_____學系單獨招生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		
此致		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		
學生簽章：_____		
父及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、_____		
日期： 年 月 日		
教務處戳章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(父母雙方)或監護人(若監護權歸屬其中一方應檢具相關證明文件)簽章後，於111年04月7日(星期四)前以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，並來電確認本校已收到，始完成手續。
- 二、學校教務處於聲明書蓋章後，第1聯撕下由學校存查，第2聯由考生領回。
- 三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